

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

2023 年度，我们作为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证券法》）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规定、规范性文件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规定，忠实、勤勉、尽责地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和义务，现就 2023 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计委员会的基本情况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成员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2 名，占比达 2/3，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肖虹女士担任，符合监管要求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相关规定。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简历如下：

肖虹女士，1967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，博士生导师，博士，应用经济学博士后。长期从事会计学教学和研究，曾获福建省人民政府、厦门市人民政府颁布的优秀教学成果奖与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奖。1989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，集美财经学院会计系，讲师；2001 年 8 月至 2002 年 10 月，集美大学工商管理学院会计系，副教授；2002 年 11 月至今，厦门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，教授；2017 年 3 月至 2020 年 11 月，任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；2017 年 6 月至 2020 年 6 月，任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；2019 年 2 月至今，任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；2019 年 9 月至今，任垒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。2019 年 10 月至今任福昕软件独立董事。

杨青先生，1970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博士研究生学历。1998 年至 2004 年，在美国劳伦斯伯克利国家实验室（Lawrence Berkeley National

Laboratory, LBNL) 的高性能计算部任计算机科学家；2004 年入选中科院海外杰出人才百人计划，任自动化研究所模式识别国家重点实验室研究员，博士生导师至今，目前主要从事图形图像、人工智能和大数据研究。2015 年 1 月起担任福昕软件董事。

林涵先生，1981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毕业于厦门大学法学院，硕士学位，研究生学历。自 2006 年 7 月开始从事律师工作，至今已 18 年，专职从事证券法律业务，现为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。自执业以来，为多个首发上市项目以及重大资产兼并收购项目提供法律服务。2022 年 3 月至今，任格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；2022 年 6 月至 2024 年 1 月，任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；2022 年 10 月至今任福昕软件独立董事。

二、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，具体如下：

2023 年 2 月 27 日，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审计委员会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023 年 4 月 14 日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审计委员会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、《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2023 年 8 月 24 日，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审计委员会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

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、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2023年10月24日，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审计委员会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。

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制度细则的规定，所有议案资料齐全，审议程序规范，各位审议委员会委员均亲自出席并且认真审议了议案，各项议案均获得通过。

三、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情况

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报告期内，我们对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监督和评估。2023年4月14日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基本情况、执业资质、人员信息、业务规模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和诚信状况、专业胜任能力等进行了较为充分的了解和评议，认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担任公司的审计工作。

（二）指导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内部控制制度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认真审阅和检查公司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计划，积极督促和指导相关内控部门严格按照工作计划执行各项工作，并对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在可持续开展方面提出了指导性意见，确保公司规范运作。报告期内，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和内部控制工作存在重大问题情况。

（三）审阅财务报表并对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通过对公司财务报表的认真、仔细审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编制要求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未发现其中存在重大错误和疏漏。公司不存在欺诈、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，也不存在因重大会计差错调整、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、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。

（四）协调管理层、财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要求，充分发挥审计和监督作用，积极组织公司管理层、财务部及相关部门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就审计计划、审计范围和审计方法等方面进行了沟通协商，关注相关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，协助公司审计工作顺利进行。

四、总体评价及工作计划

2023 年度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以及公司制定的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优势，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。

2024 年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沟通交流，秉持独立、客观、专业的工作原则，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审查职能，促进公司稳健经营、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。

特此报告。

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4 年 4 月 26 日